

我的醫療 我自主

◎基隆長庚社服課社工管理師 賴慶芳

當問到「臨終前你希望被怎麼照護？」，大家或許會覺得這個議題太過沉重，但在醫院工作久了，發現生命其實充滿了未知與變數，如果自己沒能趁意識清楚時好好表達照護意願，那麼家人就必須在關鍵時刻為我們的生命作決定及負責任，這將徒增家庭的遺憾並造成許多家人沉重的負擔與壓力…。

亞洲第一部「病人自主權利法」於 2019 年 1 月 6 日在台灣正式上路，「病人自主權利法」以病人為主體，保障病人知情、選擇與決定的權利，搭配「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預立醫療決

定」及「醫療委任代理人」等程序。20 歲以上且具完全行為能力的民眾，想要簽署這項預立醫療決定時，須先至指定醫療院所自費進行「預立醫療諮商」，由 1 位醫師、1 位護理師、1 位心理師或社工師，共 3 位專業人員協助民眾建立「預立醫療決定」，諮商參與者除了本人，還需要至少 1 名二等親內親屬陪同，若有指定醫療委任代理人也應找來一同接受諮商。

依照法定程序完成註記健保卡之後，一旦民眾因疾病或意外，符合 5 種特定臨床條件（末期病人、不可逆昏迷、永久植物人、極重度失智、經公告重症）之一時，經由 2 位相關專科醫師確認診斷，及緩和醫療團隊 2 次照會，確認病人的「預立醫療決定」及其內容後，就可依照病人本人意願，拒絕心肺復甦術、葉克膜維生系統、輸血、抗生素等有效治療，以及侵入性之鼻胃管、胃造口灌食與點滴注射。當然，民眾在簽署預立醫療決定後，隨時



▲基隆長庚榮獲 2018~2019 年度「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推廣獎勵計畫」優良示範機構，管理部林志郎主任（右）代表領獎

也都可以依照自己的意願修改及終止這項決定。

目前全台共有 77 家衛福部指定的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醫療院所，1 年多來全台灣約有 11,240 位民眾完成簽署預立醫療決定，遠遠超過我們的想像，在基隆推廣「預立醫療諮商」並不容易，基隆長庚自 2017 至 2019 年連續 3 年獲得衛福部「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健保 IC 卡註記宣導優良團體」肯定，因此我們在一開始就認定本院不該在這麼有意義的業務上缺席，所以醫院積極爭取試辦計畫投入「病人自主權利法」的宣導及教育工作中，並積極研擬各式優惠方案，讓低收中低收入戶民眾也能免費預立醫療諮商，保障經濟弱勢民眾的醫療自主權益。

臨床上印象最深刻的是我們完成一個家庭團體諮商，2 年前因家人的不捨及家族壓力，爺爺臨終前採用了所有的醫療措施受盡折磨，80 歲老奶奶在經

歷過爺爺痛苦的臨終過程及心理煎熬後，不希望有一天自己跟家人還要再經歷一次同樣的煎熬，終於盼到「病人自主權利法」正式上路後，就迫不及待前來本院進行預立醫療諮商，陪同前來諮商的兩位兒子也感同身受一起完成預立醫療決定，我們終於體會到其實有很多罕見疾病及慢性病患者迫切需要這個法案來保障他的醫療自主權，一方面透過預立醫療決定保障他可以「善終」避免無謂醫療的折磨，一方面也可藉此減輕家人決策時的心裡煎熬與壓力，讓彼此在身、心、靈上都能不受苦而得以生死兩相安。

雖然臨床上我們還有非常多需要努力及改善的部分，但在「病人自主權利法」上路一週年的今天，能在宣導工作上得到衛福部的認同與肯定，還是令團隊夥伴感到相當振奮與開心！民眾若有任何「病人自主權利法」相關問題，歡迎前來社服課免費諮詢喔～。



▲本院積極投入「病人自主權利法」的宣導，獲得民眾響應



▲「病人自主權利法」上路後，許多民眾迫不及待前來本院進行預立醫療諮商（示意圖）